

合肥大学 2025-2027 年绿化养护外包项目  
(续签一)

项目编号: ZF2025-18-0064

合  
同  
书

项 目 名 称: 合肥大学 2025-2027 年绿化养护外包项目 (续签一)

甲方 (采购人): 合肥大学

乙方 (中标人): 博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5-2027 年合肥大学绿化养护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ZF2025-18-0064

甲方（采购人）：合肥大学

乙方（中标人）：博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合肥大学

签订日期：2026 年 3 月 22 日

合肥大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博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4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合肥大学 2025-2027 年绿化养护外包项目；

1.2.2 服务内容：对合肥大学校园（南艳湖校区、黄山路校区、金寨路校区、宁国路校区）进行绿化养护，学校现有绿化面积（含水面）约 51.37 万平方米。其中，乔木 2.49 万株，灌木 4.18 万株，色块 1.56 万平米，花坛 0.1 万平方米，果岭草草坪约 6.5 万平米，马尼拉草坪约 6.51 万平米，果岭草草坪需根据草坪种类进行换季播种和养护，其他绿地 36.7 万平方米，绿色植物租摆 750 盆。养护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整形修剪、开盘施肥、病虫害防治、浇水和喷淋、割草除草、大树涂白、清运绿化垃圾等与绿化相关的工作，确保合同期结束树木保存率为 100%；

1.2.3 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1836201.35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叁万陆仟贰佰零壹元叁角伍分）。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合肥大学 2025-2027 年绿化养护外包项目	1836201.35 元/年
2	/	/
总价		1836201.35 元/年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由合肥大学根据绿化养护考核结果每月支付一次，次月转账支付上一月的绿化养护费用；

1.4.2 发票开具方式：付款前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符合财政要求）。

####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2026 年 3 月 23 日至 2027 年 3 月 22 日）。合同期满，在年度预算能够保障的前提下，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后，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合同一年一签，累计最长不超过三年；

1.5.2 服务地点：合肥大学校园内（南艳湖校区、黄山路校区、金寨路校区、宁国路校区），具体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服务方式：合肥大学校园范围内所有绿化养护服务（详细服务内容见第四部分养护服务范围及服务要求）。

####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

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人民法院起诉。

###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_\_\_\_\_

时间：2026年3月22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乙方：\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_\_\_\_\_

时间：2026年3月22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博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021701021000410018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安庆西路支行

##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6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

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招标文件的

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 **2.16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6.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6.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17 履约保证金**

2.17.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17.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应承担违约责任。

2.17.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 **2.18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由合肥大学根据绿化养护考核结果每月支付一次，次月转账支付上一月的绿化养护费用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14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14 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7	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 2.5%，金额为¥45906 元（大写：人民币肆万伍仟玖佰零陆元整）； 支付方式：保函。
2.18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 玖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肆 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 第四部分 养护服务范围及服务要求

##### 服务范围

序号	品种	数量
1	果岭草	6.5 万平米
2	马尼拉	6.51 万平米
3	乔木	2.49 万株
4	灌木	4.18 万株
5	色块	1.56 万平米
6	其他绿地及花坛	36.8 万平米
7	绿色植物租赁	330 株（高度 1.5-1.8 米）， 420 株（高度 0.5 米-1 米）
备注	以上数量仅供参考，请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	

##### 服务要求

###### （一）人员要求

养护人员在工作量最高峰时不低于 46 人（22 天计），其中管理人员 2 人（项目经理 1 名、现场负责人 1 名），养护人员数量动态管理，考核以工作任务目标管理为主，每周末上报本周的主要工作内容和下周工作计划，同时每周末向校方提供当周考勤表，校方不定期进行抽查，考勤结果作为当月考评依据。养护人员统一着装。

###### （二）服务内容

养护时主要参考《合肥市绿化养护导则》、《合肥大学绿化养护考核细则》等指导文件开展工作。

###### 1、植物

（1）长势：树木长势旺盛。

（2）叶片：叶色正常、叶大而肥厚，不黄叶、不焦叶、不卷叶、不落叶，无明显虫屎、虫网，被虫咬食叶片数量每株在 10% 以下。

（3）枝干：树干挺直、倾斜度不超过 10 度，树干基部无蘖芽滋生、枝干粗壮、无明显枯枝、死桩，基本无蛀干害虫的活卵、活虫，介壳虫在主、侧枝上基本无活虫。

（4）树冠：树冠完整美观、分枝点合适、侧枝分布均匀、枝条疏密适当，内膛不乱，通风透光。

（5）乔木行道树：分枝点高度、树高、冠幅基本一致，无连续两株缺株，相邻 5 株的

高差小于 10%。

(6) 花灌木：着花率高、开花繁茂、无落花落蕾现象。色块灌木无缺株断行、覆盖度达 100%，色块分明，线条清晰流畅。

(7) 绿篱、造型灌木：形状轮廓清晰，表面平整、圆滑，不露空缺、不露枝干、不露捆扎物。

(8) 藤木：藤蔓分布合理、枝叶覆盖均匀、附着牢固、覆盖度 85%以上。

(9) 乔木：树木生长优良，枝繁叶茂，树干和树冠有明显区分，有直立主干。

(10) 苗木标准：

A. 乔灌木长势良好，没有枯枝、黄叶、残叶现象；

B. 乔灌木位置适当，高低错落有致，外型美观造型修剪合理；

C. 枝叶无病虫害，无蛀干害虫；

D. 乔木保护措施得当，有护树架、无倒伏、摇动现象；

E. 无裸露土面、草坪及地被植物间无杂草或杂草率小于 5 棵/平米；

F. 养护场地无残留垃圾、余土。

## 2、草坪

### (1) 分级标准

一级草坪：果岭草绿期在 330 天以上，草坪平整，留茬高度控制在 6cm 以下，供观赏。

二级草坪：马尼拉绿期在 240 天以上，草坪平整或坡度平缓，留茬 6cm 以下，供公共休憩及轻度践踏。

### (2) 浇水

一级、二级草坪夏秋生长季温度在 30℃以上三天浇一次，35℃以上每天浇一次，秋冬季根据天气情况、土壤湿度适时浇水，以不出现缺水枯萎为原则。

### (3) 修剪

一级草坪生长季根据生长情况适时修剪，高度超过 10cm 以上必须修剪；

二级草坪生长季根据生长情况适时修剪，高度超过 10cm 以上必须修剪；

每次修剪周期为六天，必须全部修剪完，碎草必须清扫干净。

### (4) 打孔

每年二月底之前，所有草坪必须完成打孔。

### (5) 杂草清除质量标准

草坪没有高于 5cm 的杂草，高于 5cm 的杂草随时清除，不得超过 5 棵/平米。整块草坪

没有阔叶杂草和开花的杂草。如整块草坪出现杂草，无法即时清除干净的情况需立即更换相应草坪，校园 6.5 万平米的果岭草草坪，中标人需按季节混播草种，保证草坪常绿。保持绿地没有黄土裸露。

### 3、病虫害控制

食叶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 5%，刺吸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 10%，无蛀干性害虫危害。

4、其他要求：国家法定节假日或学校有重要活动时，中标人要按照学校的具体要求（如品种、地点、数量等）摆放绿色植物、花卉或种植树木（栽植的花卉、树木由学校提供），以增强节假日和重要活动的气氛。

### （三）绿化养护方法

1、整形修剪：修剪应根据树种习性、养护季节、景观效果进行，达到均衡树势、调节生长、姿态优美、花繁叶茂的目的。乔木、大灌木每年修剪内膛枝、下垂枝、平行枝等不少于 2 次，修剪创面大于  $4\text{cm}^2$ ，必须进行防腐处理；绿篱、种植块及整形灌木（球类等）适时修剪（针叶类萌条不超过 5cm，阔叶类萌条不超过 10cm），表面无修剪残留物；草坪修剪要整齐，草坪平整。

2、施肥：补植苗木要施足基肥，其他植物在生长期施追肥（干施复合肥），乔木每年 1 次，树杆直径在 15-25cm 以内，用量为  $2\text{kg}/\text{株}\cdot\text{次}$ ，杆径在 25cm 以上，用量为  $4\text{kg}/\text{株}\cdot\text{次}$ ；灌木每年 1 次，用量为  $0.25\text{kg}/\text{株}\cdot\text{次}$ ；绿篱每年 3 次，用量为  $50\text{克}/\text{m}^2\cdot\text{次}$ ，施肥后要覆土平整，肥料不露出土面；草坪每年不少于 3 次，用量为  $30\text{克}/\text{m}^2\cdot\text{次}$ ；施肥后及时浇水、溶化、吸收。

3、病虫害防治：根据植物病虫害的发生规律，做好病虫害预防工作。对于已发生的病虫害，要根据不同的树种、病虫害的种类和具体环境条件，及时治理；食叶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 $\text{m}^2$ ）小于 5%，刺吸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 $\text{m}^2$ ）小于 10%，基本无蛀干性害虫危害。无明显枯枝、死杈，有虫害枝条少于 2%。

4、浇水和喷淋：浇水次数应视气候、土壤等情况确定，在植物生长期内，应根据气温、土壤墒情等情况合理安排浇水：一般在无雨气候下， $30^\circ\text{C}$  以下天气一周安排浇水一次， $30^\circ\text{C}$  以上天气持续 3 天安排浇水一次、 $35^\circ\text{C}$  以上天气应安排每天浇水，浇水必须浇透，浇透指水进入栽植层即植物根部。喷淋：根据实际情况，无雨情况下且气温不低于零度时，每月喷淋一次，喷淋必须达到清除绿化叶表灰尘的要求。对树木草地冬季早晚不浇水，浇水透土深度为：树木 10cm，草地 5cm，无旱死、旱枯现象。

5、开盘松土：冬季结合施肥对树木深翻开盘，直径 60-100cm，树干处宜浅渐远渐深。

6、防护措施：有倒伏危险的树木须设置支撑，支撑为杉木，打入土中深度达到 1m 以上；对意外造成的植物倒伏、折损，须在当日内扶正、修剪，需更换、补植的由学校安排更换；对易受冻害树木，须在每年的 11 月底之前完成根际培土、覆草、裹干、涂白等措施，为防止雪压损毁树枝或变形，降雪天气时应及时清除树木枝叶上的积雪。

7、绿化成活率和保存率：养管期满时，所有绿化的成活率和保存率必须达到 100%。

正常养管中，凡出现死亡、严重损伤的苗木，征得学校同意，在学校指定、认可下，根据季节，按合肥大学标准严格执行，在一周内安排补植、更换；乔木补植须选用干径相同的同品种全冠苗，大灌木及整形灌木须选用同规格、同品种全冠苗，绿篱、种植块等须选择同品种、与现规格相当健壮苗满栽、密植，然后修剪至同等高度，草皮采用成品草皮补植，不得用草籽播种补植。

日常更换补植种植块地被均须满栽密植、到边到角。满栽密植的标准为：侧看、俯瞰均无空洞、缺株和黄土裸露；栽植范围内因现场因素无法栽植到边到角的边沿地块应根据现场实际实施栽植。

#### 8、特殊季节园林绿化养护

夏季根据天气预报和绿地实际情况，检查树木草坪的生长情况，做好防旱、抗旱的组织 and 实施工作，预测出树木草坪的缺水时限，进行有效抗旱工作。3 年合同周期内需要对图书馆南侧水池进行一次清淤工作。

冬季必须按植物生长规律做好防冻工作，采取有效措施，保持树木、草坪的生长。

树干涂白裹干，根据天气涂白裹干时间一般在 11 月底完成，温度过低会造成涂白材料成片脱落。涂白高度灌木为 0.8m、乔木为 1.2m，裹干高度为 1.5m，也可适当高涂高裹。同一路段、区域的涂干裹干高度应保持一致，以达到整齐美观的效果。

#### （四）安全文明作业

1、现场应干净整洁，各类警示标识设置明显；各种材料、设备、苗木等物料应定点存放，养护垃圾及废料随产随清。养护管理的各道工序要做到以人为本，安全、文明作业。

2、绿化养护车辆必须按照学院规定的路线行驶和规定地点停放，不可在校园内任意穿行，

3、绿化作业时，要合理调配人员，遇到学校有大型接待活动时要注意工作区域的调整。

4、绿化养护现场，在养护结束时，及时清理产生的垃圾、余土、枯枝杂草等做到日产日清。

5、养护单位员工进入管理区域，要遵从相关管理规定。

#### （五）制度管理

1、有健全的养护管理制度和明确的养护管理计划。

2、日常养护管理有主要工作台帐记录。

### 五、考核要求

#### （一）管理考核

1、考核主体：合肥大学。

2、考核内容：本需求内各项内容。

3、考核方法：采用百分制计分。

4、考核标准：参照《合肥学院绿化养护考核细则》（附后）进行考核。

5、考核要求

（1）考核主体在非考核时间内发现中标人养护管理工作不符合标准，即记入暗访考核，按规定予以扣分。

（2）施肥、病虫害防治、补植、换水、补水等工作必须由考核主体进行现场验收。

（3）在养护过程中因任何原因导致的一切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经济损失都由中标人承担。

#### 6、考核结果运用

（1）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校园内绿化现状，若擅自变更，按变更面积扣除，面积在 10 m<sup>2</sup>以下，扣除全额养护费的 5%，10 m<sup>2</sup>-30 m<sup>2</sup>，扣除 10%，30 m<sup>2</sup>以上，扣除 20%。同时必须恢复原状，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后果和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连续 3 次考核不合格或全年累计 4 次考核不合格，取消中标人的养护管理资格，终止合同。

（3）学校组织相关人员每月进行考核。月度得分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的全额支付当月养护经费；得分在 89 分—80 分（含 80 分）的每下降 1 分扣月度养护经费的 0.1%；得分在 79 分—70 分（含 70 分）的按月度养护经费的 70%支付；得分在 69 分以下的（含 69 分）按月度养护经费的 50%支付；得分在 50 分以下的（含 50 分）不予支付本月度养护经费。

（4）养管期满后，绿化存活率、保存率必须达到 100%，否则中标人必须立即整改，整改合格后，支付未付养护费。不予整改的，扣除履约保证金并扣除未支付的一切养护费。

### 六、付款条件、方式及违约处理

1、养护经费由合肥大学根据绿化养护考核结果每月支付一次，次月转账支付上一月的

绿化养护费用；

- 2、因考核不达标扣除的养护经费，今后不再支付；
- 3、乔灌木修剪在周期内完不成的，扣除当月养护经费的 1%；
- 4、草坪打孔没有按期完成的，扣除当月养护经费的 2%；
- 5、一级、二级草坪修剪在周期内完不成，扣除当月养护经费的 1%；
- 6、其他绿地杂草清除修剪在周期内完不成的，扣除当月养护经费的 1%；
- 7、绿色植物养护在更换期内没有及时更换，扣除当月养护费 1%；
- 8、对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进行考勤（22 天记）（每人每月无故缺勤 5 天以上含 5 天）每超过一天扣除养护费用总额的 0.01%；
- 9、变更项目经理必须经学校同意后方可进行，否则扣除当月养护费的 5%；
- 10、养护过程需要的肥料、农药、草种、涂白粉、裹树布等材料及因学校要求更换或增加的树木花草草皮的费用均由学校承担。

#### 合肥大学绿化养护考核细则

考核内容		养护管理要求	扣 分	得 分
1、总 分 30 分	成活率、 保存率	树木成活率、保存率>95%，每缺一株扣 1 分。		
		色块、地被无缺株断档，每有一处不达标扣 1 分。		
	草坪无>10 m <sup>2</sup> 黄土裸露，常年覆盖率≥95%。每一处不达标扣 1 分。			
	生长势	各种苗木生长旺盛，比例达到 95%，草坪生长良好，无大范围长势衰退或者滞长现象（范围不超过 100m <sup>2</sup> /块），每一处不达标扣 1 分。		
2、总 分 20 分	修剪	乔灌木修剪：①未及时清理萌蘖、藤物，每株扣 0.5 分；②未及时清理明显病虫枝、枯枝，每株扣 0.5 分；③正常生长季节出现黄叶、焦叶、卷叶、落叶的，每处扣 1-2 分。		
		绿篱、球类修剪：①长势差、病虫危害严重、枯死严重等，每 m（m <sup>2</sup> ）扣 0.5 分；死枯每 m（m <sup>2</sup> ）扣 1 分；②修剪质量不合格、缺剪、漏剪、崩口，品种间界线		

		不清晰的,扣1-3分;③表面修剪残留物未清除,视情况扣0.5-2分。		
		草坪修剪:①生长季节有枯黄现象,除草不及时,每m <sup>2</sup> 扣0.1分;②草坪超高未及时修剪的,扣2分;③地被不完整,有黄土裸露、或被放火纵烧的,每m <sup>2</sup> 扣0.5分。		
3、总分10分	病虫害防治	发生病虫害,乔木、花灌木、种植块,每株(m <sup>2</sup> )扣0.5分,地被每10m <sup>2</sup> 扣0.5分。		
		爆发性病虫害危害未及时治理造成植物死亡或景观损失的,除承担相关责任外,每株扣1分;未及时上报的扣2分。		
4、总分30分	浇水、开盘、施肥、抗旱、排涝等	未按要求开展喷淋、浇水,每次扣1-2分;因浇水不及时造成植物大量枯死的,扣5分。		
		未开盘的,每株扣0.5分;开盘质量不符合标准的每株扣0.1分。		
		施肥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扣1分。		
		需要涂白而未涂白的,每株扣0.5分;涂白质量不符合标准的每株扣0.1分。		
		遇突发及灾难性天气事件如抗旱、排涝、霜冻、台风等应对不及时,扣5分。		
	草花布置、养护等	草花布置、种植、养护养护不及时未按照合同规定摆放的,扣3分。		
5、总分10分	安全文明施工	①作业人员不统一着装的,扣1分;②作业人员违反校园规定,与师生发生争吵的,扣5分;③作业人员拒绝执行管理者提出的整改意见的,扣3分;④对绿地内的安全隐患,不及时消除或采取有效防患措施的,扣5分。		

说明:每个单项扣分不封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



Handwritten mark or signature in the bottom left corner.